

山东电子学会文件

山东省信息产业协会

鲁电学发〔2023〕36号

关于举办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 第五届山东省电子信息行业新技术应用 职业技能竞赛的通知

各相关院校、有关单位：

为深入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加快推进新旧动能转换重大工程的战略部署，持续推进数字山东建设，大力弘扬劳模精神、劳动精神、工匠精神，积极营造“劳动光荣、技能宝贵、创造伟大”的社会风尚，根据《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山东省财政厅关于印发〈山东省职业技能竞赛管理试行办法〉的通知》（鲁人社字〔2022〕17号）、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组织开展2023年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的通知》（鲁人社函〔2023〕39号），山东电子学会、山东省信息产业协会将共同联合主办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第五届山东省电子信息行业新技术应用职业技能竞赛。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组织机构

主办单位：山东电子学会

山东省信息产业协会

承办单位：潍坊职业学院

山东传媒职业学院

威海海洋职业学院

泰安市科技中等专业学校

协办单位：上海曼恒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广东虚拟现实科技有限公司

济南雷吉欧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中盈创信（北京）科技有限公司

武汉唯众智创科技有限公司

二、竞赛赛项及组别

山东省“技能兴鲁”职业技能大赛—第五届山东省电子信息行业新技术应用职业技能竞赛有5个赛项构成，分别是：多媒体制作员（5G+MR资源开发）、通信网络管理员（物联网技术应用）、计算机操作员（VR技术应用）、全媒体运营师（XR全景制作）、人工智能训练师（智能安防技术应用）。

各赛项设职工组（含教师）与学生组两个组别。

三、参赛对象与赛事安排

职工组：全省范围内从事电子信息行业的企事业单位职工、教师等均可参加，不受学历、职务、职称等限制；

学生组：全省范围内相关电子信息专业的本科、高职、中职、技师学院、技工学校在校学生均可参加。

竞赛时间为2023年8月至11月，各赛项具体参赛范围、竞赛方案、报名条件、日程安排以及相关技术文件由组委会办公室另行通知。

四、奖项设置

（一）各竞赛项目均设一等奖、二等奖、三等奖，获奖选手分别占参加选手数量的 10%、20%、30%，名次按参赛选手个人或团队总成绩排序，由大赛组委会颁发获奖证书。

（二）对各竞赛项目中获得一等奖选手的指导老师颁发“获奖选手指导教师”证书；对高度重视竞赛活动、组织工作成绩突出的承办和协办单位，颁发“优秀组织单位”。

（三）各赛项获得决赛职工组第一名第一位且符合条件的选手由竞赛组委会按程序向山东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推荐申报“山东省技术能手”。

（四）已获“中华技能大奖”“全国技术能手”“山东省技术能手”等人员，原则上不得以选手身份参赛。具有全日制学籍的在校创业学生不得以职工身份参赛。

奖项设置中（三）项，已经获得过相应称号的不再重复推荐申报。

五、联系方式

（一）竞赛组委会办公室（山东电子学会）

联系人：董远洋 毛盼盼

电 话：15692379881 13053841185

监督电话：0531-86126238

邮 箱：dongyuanyang@sdie.org.cn

地 址：济南市历下区和平路 47 号

（二）多媒体制作员（5G+MR 资源开发）

联系人：冯润

电 话：13287760901

邮 箱：121939807@qq.com

（三）通信网络管理员（物联网技术应用）

联系人：田常志

电 话：18717100822

邮 箱：2405169864@qq.com

（四）计算机操作员（VR 技术应用）、全媒体运营师（XR 全景制作）

联系人：郑一鸣

电 话：15588871878

邮 箱：zhengyiming@gdi.com.cn

（五）人工智能训练师（智能安防技术应用）

联系人：宋绪冉

电 话：15508689965

邮 箱：1059891949@qq.com

六、其他事项

1. 受不确定性因素，竞赛时间如有变更，以后续发布通知为准。

2. 大赛为公益性赛事，全程不收取参赛费用，各参赛队交通和食宿费用自理。

3. 赛事信息可关注“山东省电子信息行业综合服务平台”网站及微信公众号。

本次大赛的所有学生组参赛选手均可注册成为山东电子学会的大学生会员。扫描下方二维码，申领山东电子学会大学生会员证。

网 站：www.sdie.org.cn

微信公众号：



大学生会员注册：



山东电子学会秘书处

2023年8月25日印发